

IET 對「再工業化」的措施及科學園工業邨的意見

2018 年 7 月 17 日

立法會 CB(1)1308/17-18(06)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LC Paper No. CB(1)1308/17-18(06)

(Chinese version only)

「再工業化」成為全球各地近年新亮點，以智能生產代替傳統生產程序。對於香港「再工業化」，IET 認為是一個遲了 20 年的夢想。

生態鍊 Ecosystem:

於製造業來說，4M1E 即「人機料法環」5 大範疇缺一不可。香港「去工業化」破壞了整個生態環境多年，要重建談何容易，這並不是科學園加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就可以於短期內扭轉得到的形勢。而在生態鍊未重新形成之前，工業未有誘因回歸香港。

目前香港的優勢是知識產權保護和能夠享受獨立於內地的配額，然而這些優勢不能成為「再工業化」的真正引擎。以香港現在的經濟和勞動人口結構，要再工業化似乎未能令工業家感興趣。目前可以集中發展創新工業，但未能說服大小工業家，能像 6、7、80 年代的工廠一般可以養活香港的市民。

大灣區共溶:

反之，我們認為香港不能再著眼於本土經濟，而需要的是「大灣區共溶」。在供應鍊上，香港企業作為面向世界的橋樑，應作科技上游發展。科技不只在產品研發，在生產科技應配合國內策略發展，成為一體。香港應把握大灣區這機遇。

智能工序:

有意見認為「再工業化」應是將部分工序回流本地，利用本港有限空間，設置智能廠房作智能生產。

IET 對「再工業化」的措施及科學園工業邨的意見

2018 年 7 月 17 日

智能生產或是「工業 4.0」重點在於“串連”，將生產流程涉及的機器設備、人員、流程與資料連結起來，每個設備能夠互相溝通，具備獨立監察、分析和判斷能力。可是，無論是「工業 4.0」還是「中國製造 2025」，現時就算是有資源投放於此的企業，大部分都是流於表面化，未能充分表現出當中的關鍵概念。現階段相信有能力又有動力將部分工序回流本地的企業仍然有限。

而且智能生產實施初期，成本會提高。我們當中亦有生產線軟件供應商，明白智能生產配套並非小企業能負擔。假如能夠共享配套設施，或許能提高建立智能生產於中小企業的可行性。

科技失焦：

我們認同 IoT、AI 等科技會是未來趨勢及機遇，而這些科技可提升主體科技或產品的功能及價值。不過在香港「再工業化」的過程中，重點只在於一直存在而在進化中的功能科技，主體科技卻失焦。致使近年多了不少只集中於 IoT 或 AI 潮流而出現的「太陽能電筒」式產品，而忘記了用家的真正需求。

租金：

中小企業最大困難在於地及人才，而科學園一向租金超出可以負擔水平。要吸引大小企業回歸重新建立生態鍊，未知科學園工業邨會否對租金問題作出改善。

IET 對「再工業化」的措施及科學園工業邨的意見

2018 年 7 月 17 日

人才:

雖然 STEM 教育近年發展蓬勃，但要見成效仍需時。而且 STEM 推行至今，仍然普遍對此政策存嚴重誤解，將教育及科技勞動層面分拆，各自為政。今屆大學聯招，工程仍然是水泡科，而且學生讀完仍然不願意入行。在沒有清晰出路的情況下，人才不可能不短缺。

不過就算成功吸引企業回歸建立生態鍊，製造業勞動技術人才的培訓需要時間。我們可以短期內為回歸企業有限額地引入外勞，亦跟各大專學院作出職業配對，而且向學生及家長從小開始灌輸科技出路及途徑 (career pipeline)。

政策及科研留港:

雖然情況不盡相同，但就美國的「再工業化」，奧巴馬政府提出的以下幾點政策香港也可作參考：

- 降低稅收負擔，以提高引資本和投資的能力；
- 減少管制和司法訴訟成本；
- 鼓勵創新投資，促進技術擴散，降低開發新技術的風險；
- 實施節能計劃，降低能源成本；
- “總部召回令”

我們認為重點在於“總部召回令”，即要求美國各大企業集團將其駐海外子公司的生產線重新回歸美國。

香港雖然未必能有效地由政府帶頭「召回」具指標性的企業，不過香港科研成果豐碩，可以藉此作「召回」工作的基石。政府除了需要提供

IET 對「再工業化」的措施及科學園工業邨的意見

2018 年 7 月 17 日

資助做科研、考慮向願意投資科研的企業，提供稅務優惠之外，也可以嘗試要求使用香港研發成果的企業，將部分有關生產線留在香港作為其中一個使用條款。

代表: 香港分部秘書長 何臻言 Justina Ho

電郵: justinaho@talentwealth.com